

以人为本，构建和谐社会

文/庞冰林

一、和谐社会的基本内涵

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：我们要在本世纪头二十年，集中力量，全面建设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，使经济更加发展、民主更加健全、科教更加进步、文化更加繁荣、社会更加和谐、人民生活更加殷实。形成全体人民各尽其能、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社会。

我们党提出的和谐社会中的“社会”，是指狭义的社会，指的是与政治活动、经济活动相区别的，以人的生活为中心的广泛领域，是指社会层面本身的协调，是科学发展观所关注的一个相对单项的问题。广义上的和谐社会主要是指，社会同一切与自身相关的事情保持着一种协调的状态，包括社会与自然环境、经济、政治、文化之间的协调等等。

关于什么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，学术界主要有两种界定。一是我们要构建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，应该是一个充满创造活力的社会，是各方面利益关系得到有效协调的社会，是社会管理体制不断创新和健全的社会，是稳定有序的社会。这主要是根据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《决定》对和谐社会部分的论述归纳出来的；二是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属性来看，它应该是一个体现社会主义本质的社会，也就是说，它是一个能够不断地解放生产力、发展生产力的社会，一个消灭了剥削、消除了两极分化，人们能够共同占有生产资料、平等相处、民主协商、自由发展的社会，一个人民群众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最终走向共同富裕的社会。

二、和谐社会要注重和谐发展的目的性和规律性的统一

根据社会发展基本规律，生产力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根本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。只有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，才能为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提供物质基础。与此同时，我们必须在生产力得到长足发展的基础上，及时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，推动政治、文化等社会其它方面的发展，防止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。和谐发展要求社会主体的活动既合规律性又合目的性，不能只求达到目的而违反规律，也不能机械地要求合规律而忽视目的，只有把合目的与合规律有机地统一起来，才能推动社会历史的快速前进。

三、和谐发展是遵循客观规律的结果

和谐发展就是要实现社会发展的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。它是对社会发展规律深刻认识和正确实践的结果。坚持全面发展，要求把经济发展、政治发展、文化发展和生态发展有机统一起来，这四大发展因素缺少任何一个，社会大系统均不可能做到协调、平衡、可持续发展。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，强调和谐发展，就是要我们走出单一地追求经济增长的误区，确立经济增长、政治民主、文化繁荣、生态平衡等多元的、综合的指标系统，确保社会的全面发展。遵循社会协调发展规律，就是要摒弃社会失衡发展的理念和行为。坚持社会的协调发展，使社会各子系统之间有序联系、协调一致，充分发挥社会大系统的最优功能。

四、构建和谐社会要慎重处理三重关系

第一，必须处理好长期历史任务和重大现实课题的关系。当前我国的经济增长，包括企业利润和国家税收增长很快，确实有很多理由提高人们的工资水平和福利待遇，国家为此作出了很大的努力，各项工作也正在稳步进行。但是，在现阶段，到底把劳动力成本控制在什么样的水平上是合理的、是经济能够承受的、是有利于国家长期发展的，仍然是一个值得重视的问题。我们不是关起门来搞建设，而是处于经济全球化的时代，处在国际竞争的经济环境中。如果工资成本超过了我们的承受能力，就会使我们的企业失去国际竞争力，过早地失去比较优势。

第二，必须处理好需要和可能的关系。当前，我国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。我们面临的基本矛盾仍然是“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和相对落后的生产力之间的矛盾”，这一基本矛盾是需要我们清醒看待的问题。初级阶段的基本矛盾会长期存在，因此，需要和可能之间的矛盾也会长期存在。六中全会的决定中专门提出要量力而行、尽力而为，就是要求党政干部在为人们工作的时候要全心全意、尽力而为，在制定政策的时候要实事求是、量力而行。

第三，必须处理好突出重点和兼顾一般的关系。现在国家要解决的问题很多，群众关心的问题很多，热点问题也很多。但是国家的经济能力是有限的，政府掌握的资源也是有限的，甚至历史提供给我们的时间也是有限的。当前中国政府的公共财政政策目标，应该主要突出减贫，而不是去实现平等，应该用政府的有限资源为那些最穷的、失去生活能力的人提供一个安全网。

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，不仅要有一定的物质基础，而且必须倡导和谐理念，培育和谐精神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，既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要内容，是构建和谐社会的精神动力

和支柱,又是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,意义十分重大(作者单位:西安财经学院)

相关链接

中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的理论依据及其对策
完善企业自主创新的制度思考
试析邓小平发展思想的时代性
多元化成功的关键是持续创新
以人为本,构建和谐社会
新经济环境下创新意识的培养
论中国现代企业家应具备的素质
新科技革命的特点及其对世界经济的影响
国有企业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建议

本网站为集团经济研究杂志社唯一网站,所刊登的集团经济研究各种新闻、信息和各种专题专栏资料,均为集团经济研究版权所有。

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甲1号106室 邮编:100020 电话/传真:(010)65015547/65015546

制作单位:集团经济研究网络中心